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送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第四屆星雲教育獎」遴選辦法1份
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1/28 14:30:00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049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案推薦期間延長至105年3月31日(星期四)，相關洽詢事宜請逕上活動網站：

www.vmhitrust.org.tw (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) 參閱，或請電洽「星雲教育獎」工作小組，聯絡人胡珊華小姐；聯絡電話：(02)2762-9118；地址：11087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27號10樓；e-mail：purelandshw02@gmail.com。